

股票代码：600567
债券代码：122181
债券代码：136369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债券简称：12 山鹰债
债券简称：16 山鹰债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银国际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OC INTERNATIONAL (CHINA) LIMITED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重点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银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银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16.26 亿元，较公司 2016 年末借款余额 95.64 亿元增加 20.62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余额占公司 2016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84.27 亿元（合并口径）比重为 24.47%。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的第 3.3.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就相关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2017 年 6 月末较 2016 年末各类借款余额变动情况及占 2016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比例情况如下：

（一）银行借款：增加 2.62 亿元，占公司 2016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3.11%；

（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增加 18 亿元，占公司 2016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21.36%。

上述财务数据为合并口径计算，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经与发行人沟通，了解到以上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均属于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发行人已对上述借款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二、随着公司业务的全球化发展，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优势，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名称由“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2017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2017 年 7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已取得马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0150523317H

名称：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安徽省马鞍山市勤俭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吴明武

注册资本：人民币 455125.3337 万元

成立日期：1999 年 10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对制造业、资源、高科技、流通、服务领域的投资与管理；贸易代理；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承包各类境外国际招标工程；纸、纸板、纸箱制造；公司生产产品出口及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进口；废纸回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与发行人沟通，了解到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发行的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无不利影响。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中银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事项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